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洪于嬭
電話：06-6351762
電子信箱：edu431@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30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社字第11201400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關交通部函請加強微型電動二輪車相關宣導事宜，以保護學生（童）之安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07652號函辦理。
- 二、有關微型電動二輪車相關法規，行政院業於111年11月30日發布命令施行，為強化學生（童）是項規範及安全知能，請轉知並鼓勵各校多加運用交通部道安會交通安全入口網所製作之相關文宣（網址-<https://168.motc.gov.tw/theme/ebike/>）、交通部交通安全教材手冊及本署交通安全補充教材（高中篇-機車騎乘安全篇）等配合課程或教育宣導時運用，俾提升學生安全素養及知能。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社會教育科

